靜宜大學化學暨應化系系友獎學金辦法

民國103年08月20日系務會議通過

1. 靜宜大學應用化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鼓勵本系優秀學生報考本系碩博士班，並激勵研究生專心研究，奮發勤學，特訂定『靜宜大學化學暨應化系系友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
2. 本獎學金之頒發名單由靜宜大學化學暨應化系系友共組審查委員會審查之。
3. 本獎學金依成績及實驗態度綜合評定之，經本獎學金審查委員審核通過者，可獲得一至三萬元（視當年度孳息而定）獎學金。獲獎名額每學年以二名為原則。
4. 申請者須為本**系畢業生**。
5. 獲本獎學金者須在本系完成後續之碩士或博士學位，若中途輟學者其已領之獎學金則須全數退回。
6. 申請者須檢附下列各款資料：
7. 本獎學金申請表一份（如附表）
8. 畢業證書影本
9. 大學或研究所成績單
10. 申請者須於公告申請期間內備妥相關資料及申請表格向本系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11.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民國88年12月23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6年05月15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6年07月18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97年11月20日系友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98年11月13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103年06月03日系友獎學金會議修訂通過

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靜宜大學化學暨應用化學系系友獎學金 學年度申請表 | | | | |
| 姓 名 |  | 身 份  字 號 | |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 |
| 聯絡電話 | 日： | | 夜： | |
| 通訊地址 |  | | | |
| 戶籍地址 | 縣 區鄉 里 鄰  市 鎮 村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路 | | | |
| 附繳證件 | 1. 本獎學金申請表 2. 畢業證書影本大學或研究所成績單 3. 大學或研究所成績單 | | | |

申請人親自簽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製表日期103年08月